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3月13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,于2019年3月27日在秦皇岛海景酒店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,亲自出席及委托出席董事10人,执行董事曹子玉、杨文胜、马喜平,非执行董事李建平,独立非执行董事臧秀清、侯书军现场出席会议,非执行董事刘广海、肖湘、独立非执行董事肖祖核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,独立非执行董事陈瑞华因其他公务无法出席会议,委托独立非执行董事侯书军代为出席并表决。会议召开时间、地点、方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曹子玉先生主持,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审议,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:

(一)《关于本公司 2018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10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(二)《关于本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10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《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。

(三)《关于本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10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《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(四)《关于本公司 2018 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10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(五)《关于本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10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《关于本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宣派末期股息的议案》

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810,263,268.11元。母公司年初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,424,671,173.58元,当年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950,080,218.51元,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95,008,021.85元,减去已分配红利人民币346,419,544.00元,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,933,323,826.24元。考虑本公司经营情况和资金状况,拟以截至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5,587,412,000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.77元(含税),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30,230,724.00元。

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: 10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《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以及2019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: 1、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,聘期至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时终止; 2、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400万元(含税)。

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: 10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《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以及 2019 年度内控审计费用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: 1、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,聘期至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时终止; 2、2019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70万元(含税)。

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: 10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(九)《关于本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: 10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《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(十)《关于本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10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《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。

(十一)《关于董事 2018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

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: 10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《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。

(十二)《关于监事 2018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10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《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。

(十三)《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

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: 10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《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。

(十四)《关于本公司 2019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10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(十五)《关于本公司 2018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10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《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》。

(十六)《关于本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: 10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《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 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(十七)《关于本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——租赁》(财会〔2018〕35 号)、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(财会〔2018〕15 号)及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(财会〔2019〕1 号),并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。

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: 10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(十八)《关于聘任陈立新先生为本公司副总裁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聘任陈立新先生为本公司副总裁。

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: 10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陈立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。

(十九)《关于提议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,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及会议议 案等具体事项,公司将另行发出股东大会通知。

表决结果: 10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8日

附件

陈立新先生简历

陈立新先生,1973年11月出生,大学学历。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、生产业务部部长、生产调度指挥中心主任。陈先生于1993年7月参加工作,1993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,历任秦港公安局第三派出所民警,刑警支队科员,第三派出所科员,巡警大队副政治教导员、政治教导员,秦港公安局水上派出所所长、巡警大队大队长,2008年1月任本公司安保中心副主任,2010年7月任秦皇岛港公安局副局长,本公司安保中心党总支书记、主任,2012年5月任唐山曹妃甸煤炭港务有限公司董事、总经理,2014年6月任唐山曹妃甸煤炭港务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,2017年4月任本公司生产业务部部长、生产调度指挥中心主任,唐山曹妃甸煤炭港务有限公司董事长,2018年2月任本公司生产业务部部长、生产调度指挥中心主任。2018年8月任本公司党委委员。